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HK）

**自願公告
主要股東增持股份**

本公告乃由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獲本公司主要股東舜旭有限公司（「舜旭」）告知，舜旭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在市場上按平均價格每股股份約74.0090港元購買本公司合共720,000股普通股（「股份」）。董事會認為，舜旭透過場內增持股份方式進行的自願股份購買，表明其對本公司的長遠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基於本公司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於上述增持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鏌炯

中國，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鏌炯先生、王文杰先生及倪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華君先生、陳剛先生及湯蕙儀女士。